

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“乐视网”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17]13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7年7月7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“乐视网（代码：300104）”按照22.37元予以估值。停牌期间因股本转增和派发现金红利于2017年8月25日进行了除权除息。现根据《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2017年10月27日起，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“乐视网”股票进行重新估值，在上述除权除息价格的基础上再下调30%，即7.82元进行估值。

本公司将密切关注“乐视网”后续经营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，进行合理评估，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，必要时进一步确定其估值价格。

待“乐视网”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，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(www.jsfund.cn)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-600-8800了解、咨询有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17年10月28日